

## 盼望神的榮耀

我們既因信稱義，就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得與神相和；我們又藉着祂，因信的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，並且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。（羅五：1, 2）

神子民的將來，繫於神的榮耀—不是自己的榮耀，不是由人給的榮耀，甚至不是神賜的榮耀；是藉着耶穌榮耀的復活，得以進入神榮耀的國，神榮耀的家。最後，至高無限的喜樂，是得以在神永遠的榮耀中，就是與神同住。

### 神榮耀的意義

神的榮耀就是神自己。摩西要求：“求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看看！”（出三三：18）得到神答復並作適當安排—

耶和華說：“我要顯我一切的恩慈，在你面前經過宣告我的名。我要恩待誰就恩待誰；我要憐憫誰就憐憫誰。”又說：“你不能看見我的面；因為人見我的面不能存活。”耶和華說：“看哪！在我這裏有地方，你要站在磐石上。我的榮耀經過的時候，我必將你放在磐石穴中，用我的手遮掩你，等我過去；然後我將我的手收回，你就得見我的背，卻不得見我的面。”（出三三：19-23）

磐石，就是基督。人靠自己無法進入磐石基督，是神使磐石裂開—我們“得在基督耶穌裏，是本乎神；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，公義，聖潔，救贖。”（林前一：30）

在基督裏，人才可蒙恩，進入神的榮耀。

得見神的背，“祂的腳蹤成為路”（詩八五：13）

### 神榮耀的同在

神差遣祂的僕人摩西，領祂的子民，脫離為奴之地—

以色列出了埃及，  
雅各家離開說異言之民，  
那時猶大為主的聖所，  
以色列為祂所治理的國度。（詩一一四：1, 2）

神是靈，不住在人手造的建築物裏，而以祂蒙恩的子民為聖所，住在他們中間。

我們是永生神的殿。就如神曾說：“我要在他們中

間居住，在他們中間來往；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”又說：“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，與他們分別，不要沾不潔淨的物，我就收納你們。我要作你們的父，你們要作我的兒女。”這是全能的主說的。(林後六:16-18)

“至高者並不住人手所造的殿”，惟住在分別為聖的子民中間(徒七:47, 48)。可這恰是屬神的人所欠缺，也不肯作的。出埃及在曠野的路上，以色列人就念念不忘為埃及奴役的好生活。進入迦南地之後，他們就一直渴望“像列國一樣”。今天聽到這類話，你可知有多煩！

他們在神賜為業，有榮耀的地上，事奉外邦神；神最後讓他們分散在外邦人的地上，事奉外邦人。

### 神榮耀與盼望

以色列人可誇口的，是神榮耀的聖所；最可貴的“傳國之寶”是神的約櫃。只是他們不珍視神的同在一那才是真正的威嚴和能力。

祭司士師以利的兩個兒子，是惡人，不敬畏神。與非利士人戰爭失利，發生奇想，以為搬出約櫃，利用神的保佑得勝；哪知敵軍懼怕，而更拼命奮戰，約櫃被擄蒙塵，二子同日陣亡，老以利也倒下了。

他兒子非尼哈的寡媳，臨產艱難，雖看見新一代的誕生，而沒有喜樂和盼望，在將死之前，給兒子起名叫“以迦博”——她悲哀的說：“榮耀離開以色列，因為神的約櫃被擄去了！”(撒下四:18-22)

有神的同在，是榮耀和盼望。

### 神榮耀的失去

神是聖潔，忌邪的，不能住在罪惡中間；人犯罪，就必失去神的同在，就是失去神的榮耀——“耶和華裝飾華美的殿，祂建立的威嚴，他們卻在其中製造可憎的偶像”，神看為污穢，交付外邦人。(結七:20, 21)

在耶路撒冷結局將到，先知以西結，在異象中蒙神的指示，看到城將遭受毀滅；神的榮耀離開聖殿，從基路伯上升，停在門檻；停在殿東門口；從城中上升，停在城東的山上；依依不捨的離去。(結一〇:4, 19；一一:22-24)

### 神榮耀的實現

如神藉先知耶利米所預言的，七十年滿之後，神興起波斯的古列王，准許以色列的遺民，返回故土，在原来的

根基上建殿。但在希臘化時代，再遭污穢。到馬克比革命復興，聖殿重光，添了歷史規定節日外的“修殿節”。

是在羅馬統治下，大希律王給耶路撒冷增加榮耀，建造了外表壯觀，偉大輝煌的聖殿！

但人類歷史中最大的事件出現一神的獨生愛子，“道成了肉身，在我們中間支搭帳棚。”（約一：14）

猶太人不接受他們盼望的彌賽亞，把榮耀的主基督耶穌，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拆毀了“以馬內利”的聖殿；在三日後，主耶穌從死裏復活，再建造起來。（太二七：63）復活的主要再來，建立祂永遠的國度。（林前一五：20-28）

奇妙的，剛完工大希律王的殿，趕上猶太人反抗羅馬統治的叛亂；自然引致羅馬人的征討，大屠殺和毀壞；以至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，不被拆毀了。正如主耶穌在世所說的。

猶太人榮耀的盼望，不是耶穌基督的再臨，仍然是他們彌賽亞的來臨。

示欽那 (*Shekhinah*) 見於希伯來文他勒目 (*Talmu*) 中，意思是神榮耀的彰顯並居住。其時聖殿被毀，人民再遭苦難流散，餘民渴慕神的榮耀同在；拉比如此解釋—

- 選民在研讀摩西律法時，主榮耀彰顯；
- 有十人以上聚集祈禱時，主榮耀同在；
- 當三人共同行審判時，主在他們中間；
- 個人需要時，如在病床，主榮耀同在；
- 主子民流亡無論至何處，主榮耀臨在；
- 一男一女成爲家庭時，有主榮耀同住。

這解釋，是以舊約事蹟為例，據以解釋。因爲物質的居所被拆毀，對於屬靈實際的原則，似乎漸有啓蒙，較爲接近新約觀點。

使徒保羅如此說—

我們原知道，我們在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，必得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在天上永存的房屋。我們在這帳棚裏嘆息，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，好像穿上；倘若穿上，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... 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。爲此培植我們的就是神，祂又賜給我們聖靈作憑據。（林後五：1-5）

保羅生當羅馬帝國時代，城市文明定居，牧人帳棚已頗少見；帳棚主要為軍事應用。保羅出生地的基利家省，盛產

羊毛，因此他熟悉毛紡織造帳棚，作為他受拉比訓練的手藝；因以曉得架設帳棚，拆卸，運載，嘆息勞苦。

“房屋”和衣服，同樣有蔽身的功用；所不同的是，房屋雖然比較永久，但受空間的限制。“穿上”房屋，人不受房屋的限制—有耐久之益，而不至於有赤身之羞，那可是理想的事。

理想如何實現，不至於成幻想？惟有永恆中的存在。

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，永遠的榮耀。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。因為所見的，是暫時的；所不見的，是永遠的。(林後四:17, 18)

我們回想創造的起初，罪和敗壞沒有進入世界。  
這是完美世界的最後記述—

當時夫妻二人，赤身露體，並不羞恥。(創二:25)

這裏說：“並不羞恥”。為甚麼？因為沒有罪—他們穿着那“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永存的房屋”。那理想的，可以穿上的“房屋”，就是永恆。我們推知，那時，萬有都被神的榮耀充滿！

年老的使徒約翰，孤單的在拔摩島上，在寒風獵獵，海濤拍岸中，遠遠望見—

神的帳幕在人間。祂要與人同住。他們要作祂的子民，神要親自與他們同住作他們的神。(啓二一:3)

使徒保羅在監牢中，抬起疲倦的眼，仰望那片藍天看見永恆的榮耀說：“與基督同在是好得無比的。”(腓一:23)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